保存年限: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

承辦單位:高中職教育科

承辦人:王景緯

電話: 07-7995678分機3023

傳真: 07-7406580

電子信箱: jing4508@kcg.gov.tw

受文者: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2月10日

發文字號:高市教高字第1120050860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三 (48769696 11200508600A0C ATTCH7.pdf)

主旨: 函轉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(以下簡稱賑災基金會)111學 年度第2學期「助學金」申請事宜,請貴校轉知符合資格 學生依限提出申請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賑災基金會112年2月1日賑基字第0001120006號函辦 理。
- 二、旨案申請日期自112年2月10日(星期五)起至112年3月10 日(星期五)止,郵戳為憑,逾期不予受理,請貴校協助 符合資格學生於期限內提出申請,申請辦法及表單請參閱 該會網址:https://www.tf4dr.org。
- 三、檢附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來函影本及申請相關資料各1份供 參(如附件)。

正本: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(國際商工、高鳳高家除外)、本市大專院校

副本:本局高中職教育科電2023602810文

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1120210

11270108500*